



“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国际技术贸易

赵春明 张晓甦 主编

“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国际技术贸易

主编 赵春明 张晓甦
参编 吴强 殷彪 张强莉 王佳伟
李斐 李淑萍 佟继英



机械工业出版社

本书在广泛吸收同类教材精华的基础上，全面反映国际技术贸易领域的最新发展。全书内容主要包括国际技术贸易的主要理论、知识产权与国际技术贸易、跨国公司与国际技术贸易、技术引进的交易程序与合同的签订、国际技术许可贸易、国际技术贸易的其他方式、国际技术贸易方式的选择、国际贸易价格的形成与确定、国际技术贸易中的税费、国际技术贸易中的限制性商业惯例、我国的对外技术贸易等。

本书可供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师生采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技术贸易/赵春明，张晓甦主编. —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07.3

“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ISBN 978-7-111-20944-7

I. 国… II. ①赵… ②张… III. 国际贸易：技术
贸易—高等学校—教材 IV. F746.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25201 号

机械工业出版社(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

责任编辑：常爱艳 版式设计：张世琴 责任校对：姜 婷
封面设计：福瑞来书装 责任印制：李 妍

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07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69mm×239mm·9.75 印张·376 千字

标准书号：ISBN 978-7-111-20944-7

定价：25.50 元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销售服务热线电话：(010)68326294

购书热线电话：(010)88379639 88379641 88379643

编辑热线电话：(010)88379718

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

“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 编审委员会名单

主任委员：赵春明 北京师范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副主任委员：董 琪 北京理工大学 教授

(排名不分先后) 陈向东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教授

焦军普 河南财经学院 教授

汪素芹 南京财经大学 教授

陈丽珍 江苏大学 教授

邱继洲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教授

徐 松 安徽财经大学 教授

俞 毅 浙江工商大学 教授

郭笑文 北京外国语大学 教授

刘秀玲 大连民族学院 教授

李红梅 中央民族大学 教授

委员单位：北京师范大学 北京理工大学

(排名不分先后)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河南财经学院

南京财经大学 江苏大学

哈尔滨工业大学(威海) 安徽财经大学

浙江工商大学 北京外国语大学

大连民族学院 中央民族大学

河海大学 南京理工大学

天津工业大学 汕头大学

浙江林学院 绍兴文理学院

上海应用技术学院 北华航天工业学院

序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套“‘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是一项凝聚了众多高校教师辛勤劳动的集体性成果。我们编写这套教材主要是基于以下两大背景。

1. 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国际贸易作为一国参与经济全球化和国际分工的重要途径之一，其作用和重要性都大大加强。

20世纪90年代以来，在经济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资本的国际流动得到迅猛发展。在这种情况下，有人认为国际贸易对经济增长的作用因此会被削弱，其实并不尽然。通过以下分析可以看出，国际贸易对一国经济增长的作用不但没有被削弱，反而在加强。

首先，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国际分工的日益细化不但使越来越多的消费品具有了可贸易性，而且越来越多的中间产品和劳务也进入了国际交换领域，从而使贸易的范围不断扩大。

其次，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社会化生产以及市场经济的本质并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市场交换依然是扩大再生产的前提，国际贸易仍是各国在世界范围进行交换的主要方式和彼此间经济关系的“晴雨表”。

最后，在经济全球化条件下，虽然国际直接投资的规模越来越大，跨国公司的作用越来越显著，但是它并不排斥国际贸易，更不能取代国际贸易；相反，资本和生产的国际化不仅为国际贸易提供了更加便利的条件，而且增添了新的贸易方式和贸易动力。因为跨国资本流动规模的扩大，特别是产业资本的国际化，不仅使国际贸易的规模和发展呈现出某些新特点，而且使国际贸易出现了内部化现象，推动了以要素禀赋差异为基础的产业间贸易模式逐步向以竞争优势为基础的产业内贸易模式转变，世界范围内产业内贸易的比重不断加大。规模巨大的跨国公司在世界各地组织生产，在“全球战略”的指导下，企业内部贸易和产业内贸易发展迅速，构成世界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如此，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国际资本的流动还促使了新的贸易方式的产生，例如加工贸易、补偿贸易、国际租赁业务、国际分包等等。这些贸易方式是为适应资本的流动而出现的，它们与传统的商品贸易方式有很大的差别。比如补偿贸易，就是引进方首先引进国外的先进技术和设备，然后再用生产的产品直接或间接地给予技术和设备提供者补偿，这实际上已起到了国际直接投资的作用。

2. 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对国际经济贸易人才的培养提出了更高的

要求。

众所周知，我国于2001年正式加入了世界三大经济组织之一的世界贸易组织，从而标志着我国已全方位地融入到经济全球化的浪潮中。“入世”不仅给我们的社会经济生活带来了巨大的影响，而且对传统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教育也提出了深层次的挑战。20世纪80年代，当改革开放大潮刚刚涌动之时，很多学校开设了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似乎只要沾上涉外的字眼，就可以“通吃天下”；但这种低层次的量的扩张在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就遇到了“瓶颈”，许多学生毕业后找不到如愿的工作。“入世”之后，涉外色彩浓重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再次引起了世人的关注和青睐，但是这一次并不是上一次的简单重复，它不仅要求涉外人才量的增加，更要求涉外人才质的提升。具体来说，现在需要的涉外人才是能系统掌握现代经济学基本原理，通晓国际经济与贸易知识及惯例，同时能熟练运用外语和计算机等现代工具的高层次的复合型人才。

经济全球化和“入世”的大背景要求我们在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的教材编写、课程设置、人才培养方式等方面进行相应的变革，这套“‘十一五’高等院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规划教材”就是响应这种变革所做的一项尝试性成果。

目前市场上国际经济与贸易方面的教材品种较多，其中不乏优秀之作，前人的优秀成果是我们编写这套教材的重要参考来源和写作基础。当然，相比较而言，我们这套教材无论在内容的编写上还是在写作的体例和形式上，都具有自身的一些重要特色。

1. 在内容的编写上

过去，人们普遍注重这个专业的应用性特色，而相对忽视了这个专业所具有的理论性和素质培养功能。随着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更深入地融入到经济全球化浪潮中，对经贸人才的需求已从简单的操作型人才转变为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显然，传统教学模式和方法已很难适应时代发展的要求。我们编写的这套教材在保持传统教材重视应用性和操作性的基础上，力求吸纳和反映当代国际经济与贸易领域的最新发展实践和理论成果，凸显教材的基础性、理论性和前沿性，并与时俱进，使之更加贴近我国的改革开放实践，加强为建设和完善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服务的功能，挖掘各门课程对学生素质培养的潜能，从而赋予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新的活力和意义。

2. 在写作的体例和形式上

我们借鉴国外流行教材的经验，在内容有关之处增加了为数不少的专栏，这些专栏或者是时代背景，或者是作者小传，或者是案例，或者是对有关问题的进一步阐述，有助于拓展学生的视野，让其更深入地了解和掌握书中内容。所列复习思考题也力求灵活多样，以启发学生作进一步的思考。另外，章中所列关键术语、学习要点、小结以及荐读书目等，不仅方便学生总领教材内容，也为其实现

一步研讨提供了文献参考。

当然，作为尝试性的成果，我们这套教材也难免有不尽如人意之处，特别是每本教材的作者均来自不同院校，因此在编写风格方面可能还会存在一些差异，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以后的修订过程中进一步完善，我们真诚地期待着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

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编审委员会主任委员

赵春明

2006年4月

前　　言

随着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当代世界贸易形式已发生了重大变化，已由单一的货物贸易拓展为资本贸易、技术贸易、货物贸易三种形式并存，呈现阶段式、梯度发展特征，即：产品输出、资本输出、技术输出三个梯度。而技术贸易在三种贸易形式中，其增长速度最快，比重不断上升。据联合国有关资料统计，技术贸易额占世界贸易总额的比重，20世纪70年代为0.67%，20世纪80年代为1.26%，20世纪90年代中期为2.3%，2005年，高新技术产业在制造产业出口贸易的份额约占1/4左右，表现出了明显的上升趋势。

科技的进步促进了商品贸易发展，而商品贸易的发展也带动了技术贸易的扩大。在实践中，技术贸易往往把无形的技术知识和有关的机器设备结合起来进行。进入知识经济时代的21世纪，世界技术贸易将以更大的幅度迅速增长。在这个过程中，跨国公司成为技术主要转让方。

我国解放初期就开始技术引进工作，通过技术引进建立了我国的一些基础工业，为我国的国民经济的发展作出了贡献。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更是加快了技术引进工作，引进规模和引进技术的结构发生了巨大的变化，技术引进加快了我国经济的发展，促进了我国产业结构的调整。但是，我国对国际技术贸易的研究却滞后于技术贸易实践的发展，在人才培养方面也远远不能满足实际需求。为此，我们在广泛吸收前人教材精华的基础上，结合当代国际技术贸易理论和实践的最新发展，编写了这本教材，并力求使本教材达到基础性和前沿性的结合。

本教材是一项集体性成果，参编的学校主要有北京师范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山东轻工业学院、浙江绍兴文理学院等，由北京师范大学赵春明教授和北京理工大学张晓甦副教授担任主编并负责统稿。具体写作分工是：第一章由赵春明编写；第二、十、十一章由张晓甦编写；第三章由李淑萍编写；第四章由佟继英编写；第五章由张强莉编写；第六、七章由吴强编写；第八章由李斐编写；第九、十三章由殷彪编写；第十二章由王佳伟编写。

在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搜集整理了不少专栏和案例资料，但限于篇幅，我们只能忍痛割爱，付印时对这些资料作了删除，但我们会在免费提供给教师的配套电子课件中附加上。由于主观条件的限制，本书可能还会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编　　者

目 录

序	复习思考题	71
前言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技术	1	
第二节 技术转让	3	
第三节 国际技术贸易	5	
复习思考题	16	
第二章 国际技术贸易的主要理论		
第一节 经济增长理论	17	
第二节 技术差距理论	21	
第三节 技术生命周期理论	23	
第四节 技术转让选择理论	26	
第五节 技术转让内部化理论	29	
第六节 中间技术理论	31	
第七节 需求资源(NR)关系理论	33	
第八节 外贸自乘效益论	36	
第九节 与国际技术贸易有关的其他理论	37	
复习思考题	44	
第三章 知识产权与国际技术贸易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概念、范围和特征	45	
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	49	
第三节 知识产权与国际技术贸易的关系	69	
第四章 跨国公司与国际技术贸易		
第一节 跨国公司在国际技术贸易中的地位	72	
第二节 跨国公司技术出口的动机	82	
第三节 跨国公司的技术出口战略	88	
复习思考题	98	
第五章 技术引进的交易程序与合同的签订		
第一节 技术引进的准备工作	100	
第二节 引进项目的技术选择	105	
第三节 技术引进交易的业务程序	107	
第四节 技术贸易合同的签订	113	
第五节 技术贸易合同的一般结构	117	
第六节 技术贸易合同的审批与生效	123	
复习思考题	126	
第六章 国际技术许可贸易(一)		
第一节 专利许可贸易	127	
第二节 专有技术(许可)贸易	134	

第三节 商标许可贸易	142	第四节 国际技术使用费的支付	232
复习思考题	151	第五节 技术使用费的清偿	240
第七章 国际技术许可		复习思考题	242
贸易(二)	152	第十一章 国际技术贸易中的税费	243
第一节 计算机软件许可		第一节 我国技术引进中的主要税种	243
贸易	152	第二节 双重征税的产生与解决途径	247
第二节 版权许可贸易	159	第三节 我国技术出口中的所得税问题	251
第三节 商业秘密许可贸易	166	第四节 国际技术贸易合同中的税费条款	255
第四节 国际特许经营	173	复习思考题	257
复习思考题	181	第十二章 国际技术贸易中的限制性商业惯例	258
第八章 国际技术贸易的其他方式	182	第一节 限制性商业惯例概述	258
第一节 国际技术咨询与		第二节 限制性商业惯例的内容	261
服务	182	第三节 各国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立法	263
第二节 国际合作生产	188	第四节 国际组织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相关规定	268
第三节 成套设备或关键		第五节 我国管制限制性商业惯例的立法	270
设备的进口	194	复习思考题	272
第四节 国际技术投资	196	第十三章 我国的对外技术贸易	273
复习思考题	201	第一节 我国技术引进的基本情况	273
第九章 国际技术贸易方式的选择	202	第二节 跨国公司与我国的技术引进	282
第一节 各种技术贸易方式的特点	202	第三节 我国的技术出口	
第二节 影响国际技术贸易方式选择的主要因素	208		
第三节 选择国际技术贸易方式的原则	217		
复习思考题	219		
第十章 国际技术贸易价格的形成与确定	221		
第一节 国际技术贸易中技术价格概述	221		
第二节 确定技术使用费的主要模型	224		
第三节 技术使用费的估算	226		

情况	287	知识产权管理的措施 ...	294
第四节 我国技术出口中知识产权 的国外保护	288	复习思考题	296
第五节 加强技术进出口中知		参考文献	297

第一章

导 论



【学习要点】

- 技术的含义与特征
- 技术转让的含义与分类
- 国际技术贸易的方式与发展趋势

第一节 技 术

一、技术的含义

在不同的研究领域中，人们对技术一词的理解也不尽相同。在某些商业文献中，技术被视为把科学知识转化为产品的手段。较为权威的技术定义是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在1977年出版的《供发展中国家使用的许可证贸易手册》一书中给出的，该定义认为：“技术是指制造一种产品的系列知识，所采用的一种工艺，或提供的一项服务，不论这种知识是否反映在一项发明、一项外形设计、一项实用型式或者一种植物新品种，或者反映在技术情报或技能中，或者反映在专家为设计、安装、开办或维修一个工厂或为管理一个工商业企业或活动而提供的服务或协助等方面”。这个定义把技术这个概念规定得较为完整和全面，其内涵可以概括为：技术是人们在生产活动中，创造某种产品、应用某种方法制造产品或提供服务的系统性知识。技术的表现形态既可以是文字、表格、数据、公式、配方、图样、技术资料、操作等有形形态，也可以是实际生产经验、个人技能或头脑中的观念等无形形态。

二、技术的特征

技术商品具有普通商品的基本属性，但与普通商品相比，技术又有其独自的特点。

一是知识性。技术是人类高级脑力劳动的结晶，是人类智力活动的成果，是人们在长期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的基础上不断积累起来的一整套系统知识和经验总结，它包含着从构思到产品概念，从设计到生产实施，从生产领域到销售领域

的全部知识、技艺和经验，因而具有很强的知识性。

二是具有商品的属性。技术可供发明者使用，也可以通过交换供他人使用。用于交换的技术就如同一般商品一样，具有价值、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技术的价值反映在技术商品生产以及研究开发过程中所耗费的物化劳动；使用价值表现为技术商品中的技术知识对社会生产的实用性，通过使用技术可以实现技术进步、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增加社会的经济效益；技术的交换价值体现在技术供应方在传授和转让技术的过程中可以获取相应的报酬。

三是可传授性。不论技术是以文字、公式、配方等有形形态存在，还是以实际生产经验、个人技能或头脑中的观念等无形形态存在，都应该能够通过一定的方式进行传授和传播。

四是开发和持有的风险性。技术商品的开发是高风险投入，由于技术的快速发展和高度竞争，技术开发的成本会越来越高。例如，研制一种新药的平均开发成本是10亿美元，平均耗时10年以上，一旦开发失败则血本无归。如果技术开发后没有得到市场的认同，技术开发的成本无法收回。

三、技术的种类

从不同的角度划分，技术有以下几种类型：

1. 从技术的形态划分，可分为软件技术与硬件技术

软件技术是一种无形的技术知识，它包含着人们的知识和技能（例如专利、商标、专有技术等）。这些知识和技能是通过教育和培训形成的，或经过长期生产实践和科学实验所累积的，也可能是通过技术贸易获得的。硬件技术也称物质形态技术，是指在生产过程中以物质形态出现的智能技术，是实施一项软件技术不可或缺的手段，如机器设备、测试仪器等技术装备。

2. 从技术的公开程度划分，可分为公开技术、半公开技术和秘密技术

公开技术是指公开发表的科学技术理论或研究成果，如在报刊杂志上发表的学术论文、在各种学术会议宣读的学术报告等。这些科研成果可以不受限制地自由传播和无偿利用。受法律保护的专利等属于半公开技术。按有关法律规定，专利技术的内容应该公开，但在专利技术的法定有效期内，公开内容受法律保护，他人使用必须付费。但是发明人往往仅公开一部分内容，而对某些核心内容加以保密，因此称为半公开技术。秘密技术是指要依靠保密手段加以保护的、处于秘密状态的技术，它不受法律保护，主要指专有技术。

3. 从是否属于工业产权来划分，可分为工业产权技术与非工业产权

属于工业产权的技术，主要是指专利技术和商标权、法律授予其所有者的财产独占权。不属于工业产权的技术，主要是指专有技术、提供服务的技能等。它们未经法定程序批准，所有者的技术不受专门法律的保护，只要公众是通过正当

手段了解和掌握它，便可以不受限制地传播和利用。

4. 从技术的功能划分，可分为产品技术、生产技术、管理技术等

产品技术是指技术被用来改变某一产品的性能，这种技术可能是一个全新产品的发明，也可能是局部产品设计上的改进。如增加一部分功能、提高产品的使用功能，或扩大产品的使用范围，提高产品的质量或降低产品的生产成本等。产品技术的概念也可以延伸至设计或改进服务。生产技术是指技术被用于产品的制造过程。如一项新的工艺、新的流程、新的测试手段、新的加工设备和手段。研究或引进生产技术的目标是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改进产品质量，提高生产率或降低生产成本。管理技术是指整个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活动的组织。在相同的生产条件下，不同的生产和服务的组织方式、不同的管理水平下生产出的产品的经济效益会大不相同。对某些公司来说，引进先进的管理技术有时要比引进产品和生产技术更为重要。

另外，从技术的发展阶段和水平划分，技术又可分为尖端技术、成熟技术与落后技术等。

第二节 技术转让

一、技术转让的含义

技术转让是指拥有技术的一方通过某种方式将其技术出让给另一方使用的行为。物品转让是所有权的转让，与此不同，技术转让一般只是技术使用权的转让。一件物品只能完整地转让给一个对方，原物主也将因转让而丧失对该物品的所有权。而一项技术可同时完整地转让给多个对方，且原有技术的持有者并不因转让而失去对该技术的所有权。

技术转让是技术转移的一种特殊形式。技术转移是指技术从一领域传向另一领域或从一地区传向另一地区的过程。技术转让则是其中有特定双方的，有意识的，以援助、赠予或出售为方式的一类技术转移形式。

跨越国境的技术转让行为就是国际技术转让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Transfer)。国际技术转让包括了非商业性的技术转让和商业性的技术转让。前者是指以政府援助、交换技术情报、学术交流、技术考察等形式进行的技术转让。这种转让通常是无偿的，或转让条件极为优惠。后者是指按一般的商业条件，通过一定的方式，以不同国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作为交易主体进行的技术转让，即有偿的技术转让，我国通常称之为国际技术贸易。它包括技术引进和技术出口两方面。

目前，各国学者对国际技术转让的标的和内涵都进行了深入的研究，虽然在其解释方面还存在差异，但也形成了一些共识。技术转让的标的应该是技术

知识，或随同技术一起转让的机器设备。技术转让的内涵为：它不仅是技术知识以及随同技术一起转让的机器设备在空间的移动，而且包括技术在新环境中被获得、被吸收和被掌握的有机统一的完整过程，即技术转让不单纯是指技术的传递，还包括对技术的消化和吸收。

因此，技术的转让与扩散本质上是一种非线性的过程，除了技术参与主体之间网络般的联系外，转让与扩散本身还受技术、经济、社会以及文化观念等在空间上的影响。技术扩散源、众多技术接受方之间的引力和阻力的共同作用表明了技术转让与扩散空间效应的复杂性，这一扩散过程受多种因素制约，如信息传递的障碍、创新技术适用性的不确定、技术的相容性、空间距离和文化差异等。同样，技术的转让与扩散对东道国技术和经济的直接和间接影响也要取决于多种因素，如技术转让渠道、东道国技术基础结构的发展水平、当地企业在消化技术上的努力和东道国的具体政策等。

二、技术转让的分类

技术转让的类型，按其是否跨国界可分为国内技术转让和国际技术转让；按其有偿性可分为商业性技术转让和非商业性技术转让；按其方向可分为横向技术转让即企业之间的技术转让，和纵向技术转让即跨国公司的母公司向其子公司或科研机构向企业转让技术；按其性质则可划分为垂直转让与水平转让。从国际分工理论和梯度理论来看，垂直转让是指由技术水平高的国家向技术水平低的国家转让技术，或高梯度技术向低梯度技术的转让，多表现为技术从发达国家流向发展中国家，常常是以发达国家为技术供给方，而以发展中国家为技术受让方所进行的技术转让。水平转让是指技术水平或经济发达程度相同或相近的国家间进行的技术转让，或技术梯度相同的国家之间的技术转让，多表现为发达国家之间或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技术转让。

三、技术转让的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引进合同管理条例》以及其《施行细则》的规定，技术转让包括以下内容：

- (1) 工业产权的转让或许可，即发明专利权、实用新型专利权、外观设计专利权以及商标权的转让或使用许可(仅涉及商标权转让的除外)。
- (2) 以图样、技术资料、技术规范等形式提供或者传授未公开过、未取得工业产权法律保护的制造某种产品或者应用某种工艺以及产品设计、工艺流程、配方、质量控制和管理等方面专有技术。
- (3) 各种形式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包括：受方委托供方或者与供方合作进行项目可行性研究或者工程设计，雇佣外国地质勘探队或者工程队提供技术

服务，委托供方就企业技术改造、生产工艺或者产品设计的改进和质量控制、企业管理提供服务或者咨询等(聘请外国人在中国企业任职的除外)。

(4) 含有工业产权的转让或许可、专有技术许可或者技术服务任何一项内容的合作生产和合作设计。

(5) 提供含有工业产权的转让或许可、专有技术许可或者技术服务任何一项内容的成套设备、生产线和关键设备。

四、技术转让的准则

在国际技术转让实践中，技术出口方往往凭借其技术上的优势地位而迫使引进方接受种种不公平的限制性条件。这种现象在国际上逐渐被普遍化，从而使之成为国际技术转让中的限制性商业惯例，它越来越阻碍国际技术转让的发展。为此，许多发展中国家要求联合国主持制定一项国际性的技术转让守则。

1978年10月，联合国大会委托联合国贸发会负责起草的《国际技术转让行动守则》(以下简称《守则》)出台，此后又经多次修改。

该《守则》草案规定交易各方的谈判地位应均衡，任何一方不应滥用其优势地位的条件进行技术转让的交易，特别是涉及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转让交易，从而达成彼此满意的协定。它还规定了技术转让当事各方应避免在合同中采用的20种限制性商业惯例。但代表转让方利益的一些发达国家千方百计地想使限制性商业惯例在该《守则》中合法化，而以七十七国集团为首的发展中国家为维护引进方的利益与发达国家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终因双方的严重分歧，该《守则》至今未获正式通过。但是，该《守则》草案总结了国际技术转让的一些做法，提出了技术转让普遍应遵循的原则，在国际上有较广泛的基础，因而对指导国际技术转让、建立良好的国际技术贸易新秩序有着重要意义。

第三节 国际技术贸易

一、国际技术贸易的含义

国际技术贸易是指不同国家的企业、经济组织或个人之间，按照一般商业条件，向对方出售或从对方购买软件技术使用权的一种国际贸易行为。它由技术出口和技术引进这两方面组成。简言之，国际技术贸易是一种国际间的以纯技术的使用权为主要交易标的的商业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进出口管理条例》第二条对国际技术贸易有明确规定：本《条例》技术进出口是指从我国境外向境内，或从境内向境外，通过贸易、投资或者经济技术合作的方式转移技术的行为。条款规定的行为包括专利转让、专

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技术秘密转让、技术服务和其他方式的技术转移。

二、国际技术贸易的特点

由于技术商品开发中的创造性和非重复性，因此，在交易中它有别于一般商品贸易。在国际技术贸易中，一般转让的只是技术的使用权，而非所有权，因此会产生技术使用是排他还是非排他的问题。此外，在国际技术转让中，软件技术和硬件技术是密不可分的，在硬件的交易中心必然含有软件交易的内容，否则硬件转让将被视为设备的商品贸易。由于技术本身的特殊性与复杂性，技术贸易也相当复杂，涉及到技术、法律、商务等诸多问题，从谈判到达成交易要经过很长一段时间，而且合同期限较长。在合同的执行过程中，非常需要技术供给方与技术引进方的互信和密切合作，因此，技术转让的形式十分复杂，而方式则灵活多样。

具体而言，国际技术贸易具有以下特点：

1. 所有权的垄断性

国际技术贸易的技术受让方所取得的只是技术知识的使用权，而不是所有权。在一项技术被转让之后，技术受让方、技术所有人均有权使用该技术，而其他人也有可能使用此技术。因此，在国际技术转让中，除非双方约定一次性买断或卖断技术，受让方一般只能在约定的范围内享有技术的使用权，而无权将此项技术擅自转让或赠送给任何第三方。对于国际货物贸易而言，货物一旦被转让，原所有人便失去了所有权，而受让方则享有该产品的所有权，他可以自由处理该产品，包括使用、转售、赠送或出租该产品。

2. 技术信息的不对称性

从技术购买方的角度来看，对拟购买的技术不可能完全了解。技术的特殊性决定了只有在使用技术相当长的一段时间才能真正了解技术，了解技术使用所必须具有的环境与条件。但是在技术贸易中，技术供给方在达成交易以前会保守技术秘密，而购买技术不可能像购买普通商品那样试用。在谈判初期，技术购买方可能看不到样品、图样，不能进入技术供应方的生产车间实地查看设备操作。一句话，接触不到核心技术。在信息不对称情况下进行技术购买，这大大增加了技术贸易洽谈和成交的难度。

3. 交易价格的不确定性

技术商品不能也没有必要像普通商品一样批量生产。同一技术所采用的研制手段和研究条件不同，开发成本也不同。此外，智力投入和研制条件常常难以量化，使得技术价格形成的规律比较特殊。技术商品由于投入大量复杂的智力劳动，在研究中的花费与技术交易的费用高，表现出其价值将高于一般商品数倍。